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18-099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8年12月10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董事10人，委托出席会议董事1人，董事唐树先生因公务原因书面委托董事刘东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长刘文静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以下简称“《公司法》”）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19年度从关联方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化工”）及其子公司山东齐鲁增塑剂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蓝帆化工有限公司、山东朗晖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晖石化”）、上海纽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计采购增塑剂产品不超过29,000吨，采购金额不超过23,750万元；向关联方朗晖石化采购糊树脂不超过18,000吨，采购金额不超过12,40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6,150万元。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拟向武汉必凯尔救助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必凯尔”）及其子公司采购及销售商品，具体为：武汉必凯尔及其子公司从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健康防护手套，采购金额不超过53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从武汉必凯尔及其子公司采购急救包和医用敷料等产品，采购金额不超过720万元；上述交易金额不超过1,250万元。

同意公司拟在2019年度向关联方淄博宏达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采购电力能源，预计采购电量总计不超过9,000万度，总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向关联方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采购蒸汽，预计采购蒸汽量总计不超过42万吨，总金额不超过9,24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5,24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52,64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其中，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孙传志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同意公司拟将持有的子公司淄博诚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诚迅”）全部61.63%股权出售给蓝帆化工，以淄博诚迅截至2018年9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基础，参照公司对淄博诚迅的投资成本，协商确认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6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其中，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孙传志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2019年度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同意2019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新材料”）、Omni International Corp. 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144,750万元，2019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向各银行申请贷款。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一切与银行借款、融资等有关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蓝帆新材料2019年度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朐支行等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42,500万元，同意上述申请授信额度中的35,500万元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Biosensors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于2018年1月从China CITIC Bank International Limited借入的3亿欧元贷款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公司2019年度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牛山路支行等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同意上述申请授信额度的90,000万元由公司以土地抵押进行其抵押权益的抵押权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互相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19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买理财产品，根据实际需要选择业务币种，累计总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在2亿元人民币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新增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CB Cardio Holdings II Limited及其子公司拟新增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根据实际需要选择业务币种，折合金额不超过25,500万元人民币，品种仅包括远期结售汇，最长交割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和选择合作金融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新增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019年度，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根据实际需要选择业务币种，折合金额不超过172,500万元人民币，品种仅包括远期结售汇、期权和互换，最长交割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和选择合作金融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8年12月11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18-100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度，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蓝帆医疗”）及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与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山东朗晖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纽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开展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19年度从关联方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化工”）及其子公司山东齐鲁增塑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增塑剂”）、上海蓝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帆”）、山东朗晖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晖石化”）、上海纽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纽赛”）合计采购增塑剂产品不超过29,000吨，采购金额不超过23,750万元；向关联方朗晖石化采购糊树脂不超过18,000吨，采购金额不超过12,40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6,150万元。

（2）公司及子公司与武汉必凯尔救助用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拟向武汉必凯尔救助用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必凯尔”）及其子公司采购及销售部分产品，具体为：武汉必凯尔及其子公司从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健康防护手套，采购金额不超过53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从武汉必凯尔及其子公司采购急救包和医用敷料等产品，采购金额不超过720万元；上述交易金额不超过1,250万元。

（3）公司与淄博宏达热电有限公司及其销售代理机构开展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拟在2019年度向关联方淄博宏达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采购电力能源，预计采购电量总计不超过9,000万度，总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向关联方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采购蒸汽，预计采购蒸汽量总计不超过42万吨，总金额不超过9,24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5,24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52,640万元。

公司与蓝帆化工、齐鲁增塑剂、上海蓝帆、朗晖石化、宏达热电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同为李振平先生，上海纽赛是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集团”）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李振平先生、公司董事刘文静女士在武汉必凯尔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10.1.3条款第（三）条“由本规则10.1.5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并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判断，蓝帆化工、齐鲁增塑剂、上海蓝帆、朗晖石化、上海纽赛、宏达热电和武汉必凯尔及其子公司均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交易均构成关联交易。

2018年12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开展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孙传志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2,640万元，占2017年度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36.9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10.2.5条款“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上市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三千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比照本规则9.7 条的规定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规则 10.2.11条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本次交易事项均为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但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届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蓝帆化工	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36,150	1,266.94	4,766.65
	齐鲁增塑剂	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58.09	0
	上海蓝帆	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646.92	74.29
	朗晖石化	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20,326.95	20,183.66
	上海纽赛	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50.66	237.86
	小计			36,150	22,349.56	25,262.46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武汉必凯尔	急救包和医用敷料等	参考市场价格	720	95.07	10.34
	湖北高德急救防护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高德”）	急救包和医用敷料等	参考市场价格		62.81	28.44
	小计			720	157.88	38.7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武汉必凯尔	健康防护手套	参考市场价格	530	–	–
	湖北高德	健康防护手套	参考市场价格		334.38	265.22
	小计			530	334.38	265.22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	电力能源	参考市场价格	6,000	2,087.75	189.09
		蒸汽	参考市场价格	9,240	–	–
	小计			15,240	2,087.75	189.09

3、2018年初至公告日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蓝帆化工	原材料	1,266.94	52,000	1.83	57.02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各关联方开展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于2017年12月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齐鲁增塑剂	原材料	58.09		0.08		
	上海蓝帆	原材料	646.92		0.94		
	朗晖石化	原材料	20,326.95		29.38		
	上海纽赛	原材料	50.66		0.07		
	小计		22,349.56	52,000	–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武汉必凯尔	急救包和医用敷料等	95.07	3,800	57.1	96.85	
	湖北高德	急救包和医用敷料等	62.81		37.72		
	小计		157.88	3,800	–	96.8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武汉必凯尔	健康防护手套	–	700	–	–	
	湖北高德	健康防护手套	334.38		0.24	52.23	
	小计		334.38	700	0.24	52.23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	电力能源	2,087.75	2,000	43.02	4.39	
		蒸汽					
	小计		2087.75	2,000	43.02	4.3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上海蓝帆	健康防护手套	0.16	–	0	100	–
	齐鲁		3.82		0.003		
	增塑剂						
	蓝帆化工		0.09		0		
	朗晖石化		0.77		0.001		
	宏达热电		0.65		0		
	小计		5.49	–	0.004	100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向关联方蓝帆化工及子公司、朗晖石化、宏达热电销售的产品主要为专用型健康防护手套；其他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受公司采购及销售策略的调整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独立董事经核查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因为公司采购和销售策略的调整所致。						

注:本章节中2018年数据均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名称: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0749864994C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庞军航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3年04月29日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齐鲁化学工业区内

营业期限:2003年04月29日至2023年04月28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己二酸二辛酯、对苯二甲酸二辛酯、癸二酸二辛酯、工业邻苯二甲酸二丁酯、乙酰基柠檬酸三丁酯、偏苯三酸三辛酯、邻苯二甲酸二辛酯、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柠檬酸三丁酯、副产杂醇、乙酸、异丁酸、硫磺（以上三项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从事1,2-二甲苯、正丁酮、丙烯、邻苯二甲酸酐（含马来酸酐大于0.05%）（以上四项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辛醇、乙二醇、二甲醇的国内批发业务；火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

基本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1	资产总额	289,445.48	302,542.08
2	负债总额	223,012.10	230,577.45
3	净资产	66,433.38	71,964.62
序号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4	营业收入	483,059.71	410,124.35
5	净利润	3,222.46	5,531.24

注:2018年1-9月份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

股权架构图

蓝帆化工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李振平先生。公司董事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孙传志先生在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10.1.3条款第（三）条“由本规则10.1.5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协为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述

公司名称:淄博诚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择路115号

法定代表人:刘文静

注册资本:24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01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3069982428Q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研发、组装、销售、维修;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工业自动化软件的研发、销售;仪器仪表、机电设备、电气元件、机械配件、塑胶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手套生产线的改造、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公司持有淄博诚迅61.63%股权，王秀春持有淄博诚迅34.29%股权，其他股东持股4.08%。淄博诚迅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标的股权国公司持有淄博诚迅61.63%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

2、基本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1	资产总额	1,035.85	1,469.71
2	负债总额	474.96	1,088.32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7.53	102.14
4	净资产	560.89	381.39
序号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5	营业收入	1,566.78	199.40
6	营业利润	309.72	-189.47
7	净利润	277.44	-179.50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	-27.53

注:2018年1-9月份数据未经审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淄博诚迅提供担保，委托淄博诚迅进行理财的情况，淄博诚迅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担保、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状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淄博诚迅对上市公司经营性资金占用为8372万元，对上市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本次出售股权完成后，淄博诚迅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转让的基本内容

甲方（蓝帆医疗）拟将其持有的淄博诚迅61.63%股权（或简称“目标股权”）转让给乙方（蓝帆化工），乙方同意按照协议的约定受让该等股权。

2、收购价格及支付

（1）双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560万元（大写:伍佰陆拾万元整）。

（2）乙方按照如下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①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60%，即人民币336万元（大写:叁佰叁拾陆万元整）。

②剩余价款，即人民币224万元（大写:贰佰贰拾肆万元整）于转让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0日内付清。

3、过渡期间的损益归属

双方确认过渡期间标的资产损益全部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4、债权债务、人员安排、甲方与淄博诚迅的相互资金占用

（1）债权债务安排

鉴于淄博诚迅作为独立法人的身份不因本协议项下之交易而改变，因此淄博诚迅仍将继续独立承担其债权债务。

（2）人员安排

基于上述“（1）”中原因，淄博诚迅仍将独立、完整地履行其与员工的劳动合同，甲方派驻的人员则甲方进行安置。若需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管理层进行调整，则由股权变更后，根据淄博诚迅《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5、交付义务

（1）乙方应当按照第2条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2）在满足“乙方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60%，即人民币336万元（大写:叁佰叁拾陆万元整）。”等约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提交目标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自目标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乙方享有与目标股权相关的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承担目标股权的风险及其相关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6、税费

双方同意各自承担因签署及履行本协议根据适用法律所需向有关主管机关支付的税费。

7、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项下约定的义务，并且在对方发出要求履行义务的书面通知后十五日内仍未取有效的弥补措施加以履行的，即视为该方违约。

（2）违约方违约，守约方有权采取如下一种或多种救济措施以维护其权利:

①要求违约方实际履行;

②要求违约方补偿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为此次交易而实际发生的费用，以及可预见的其他经济损失，以及守约方为此进行诉讼或者仲裁而产生的费用;

③法律法规或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救济方式。

（3）本条规定的法律效力不受本协议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8、生效、变更及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下列条件得到满足后本协议生效:

①本次交易取得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

②本次交易取得乙方董事会审议通过;

若因本条规定之协议生效条件未能成就，导致本协议无法生效，致使不能实际履行的，协议任何一方不追究协议他方的法律责任。

（2）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应经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后方可生效，如果该变更需要取得审批机构的批准，则应自取得该批准后生效。

（3）经双方一致书面同意，可终止本协议。

五、交易的定价依据

以淄博诚迅截至2018年9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基础，参照公司对淄博诚迅的投资成本，协商确认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60万元，符合市场定价原则。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与《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淄博诚迅将成为蓝帆化工控股子公司。公司与淄博诚迅、蓝帆化工均各自独立经营，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分开，不存在相互依赖的情况，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负面影响，不会形成同业竞争。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8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267.03万元。（本数据未经审计）。

八、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出售资产的目的

公司本次淄博诚迅的股权转让，属于公司现有业务的调整，有利于公司的资源整合，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公司主业的核心竞争力和整体盈利水平，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次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淄博诚迅将不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淄博诚迅一直以来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发生重大变化。

九、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将控股子公司淄博诚迅61.63%股权以560万元人民币的交易价格转让给公司关联方蓝帆化工，属于公司现有经营业务的调整，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优化公司资产，有利于提升主业及相关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关联董事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和孙传志先生需回避表决，我们同意本次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提升资产质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认为本次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和孙传志先生回避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行为。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18-101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蓝帆医疗”）拟将持有的子公司淄博诚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诚迅”）全部61.63%股权以560万元的交易价格出售给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化工”）。公司与蓝帆化工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同为李振平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款第（三）条“由本规则10.1.5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出售子公司淄博诚迅61.63%股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与蓝帆化工的股权转让协议自公司和蓝帆化工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经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次股权出售完成之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淄博诚迅的股权，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化。

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2、审批程序

2018年12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和孙传志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为人民币560万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39%，在董事会的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概述

公司名称:山东蓝帆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齐鲁化学工业区内

法定代表人:庞军航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年04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0749864994C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己二酸二辛酯、对苯二甲酸二辛酯、癸二酸二辛酯、工业邻苯二甲酸二丁酯、乙酰基柠檬酸三丁酯、偏苯三酸三辛酯、邻苯二甲酸二辛酯、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柠檬酸三丁酯、副产杂醇、乙酸、异丁酸、硫磺（以上三项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从事1,2-二甲苯、正丁酮、丙烯、邻苯二甲酸酐（含马来酸酐大于0.05%）（以上四项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辛醇、乙二醇、二甲醇的国内批发业务；火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蓝帆化工75%股权，中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蓝帆化工25%股权。

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

2、基本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1	资产总额	289,445.48	302,542.08
2	负债总额	223,012.10	230,577.45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896.66	6,144.67
4	净资产	66,433.38	71,964.62
序号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5	营业收入	483,059.71	410,124.35
6	营业利润	6,195.57	5,522.89
7	净利润	3,222.46	5,531.24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4	-4,261.23

注:2018年1-9月份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

股权架构图

蓝帆化工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李振平先生。公司董事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孙传志先生在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10.1.3条款第（三）条“由本规则10.1.5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协为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述

公司名称:淄博诚迅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择路115号

法定代表人:刘文静

注册资本:24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01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3069982428Q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研发、组装、销售、维修;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工业自动化软件的研发、销售;仪器仪表、机电设备、电气元件、机械配件、塑胶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手套生产线的改造、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公司持有淄博诚迅61.63%股权，王秀春持有淄博诚迅34.29%股权，其他股东持股4.08%。淄博诚迅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标的股权国公司持有淄博诚迅61.63%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

2、基本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1	资产总额	1,035.85	1,469.71
2	负债总额	474.96	1,088.32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7.53	102.14
4	净资产	560.89	381.39
序号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5	营业收入	1,566.78	199.40
6	营业利润	309.72	-189.47
7	净利润	277.44	-179.50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	-27.53

注:2018年1-9月份数据未经审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淄博诚迅提供担保，委托淄博诚迅进行理财的情况，淄博诚迅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担保、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状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淄博诚迅对上市公司经营性资金占用为8372万元，对上市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本次出售股权完成后，淄博诚迅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淄博诚迅一直以来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发生重大变化。

九、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将控股子公司淄博诚迅61.63%股权以560万元人民币的交易价格转让给公司关联方蓝帆化工，属于公司现有经营业务的调整，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优化公司资产，有利于提升主业及相关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关联董事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和孙传志先生需回避表决，我们同意本次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有效整合资源，提升资产质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认为本次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文静女士、李振平先生和孙传志先生回避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行为。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18-102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2019年度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